

证券代码：002356

证券简称：赫美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6-121

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6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60999号，以下简称《反馈意见》）。

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《反馈意见》中提出的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，并按照《反馈意见》的要求对有关问题作出了书面说明和解释，现根据要求将上述书面说明和解释予以公开披露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0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之反馈意见回复》。公司将在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相关材料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，公司将根据审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